

基层快讯

三把“金钥匙”，打造精英办案团队

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

迎接区委年度联合集中考核

日前，按照章丘区委的统一部署，由组织部、区直机关工委、信访局、司法局组成的联合考核组对章丘区检察院进行了年度集中考核。考核组成员详细查阅综合性工作、党建工作、社会稳定工作等档案材料，实地查看党建基地和党员之家，对该院一年来所取得的成绩表示高度肯定和赞扬。2018年，该院在完成重点重点工作任务的同时，突破性和创新性工作取得巨大成果，被高检院表彰为全国检察机关宣传先进单位，在全国检察机关第九次“双先”表彰会上，被高检院荣记“集体一等功”。

黄迎迎

青岛市李沧区检察院

召开2018年部门述职评议会

1月18日，李沧区检察院召开2018年部门述职评议会，全院干警参加会议。会上，各部门负责人围绕2018年度本部门本职工作、重点工作、亮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述职。全体检察人员对各部门工作进行了民主测评。各部门负责人现场述职、接受评议，旨在把各部门工作实绩亮出来，激励干部勇于作为、敢于担当，打造“绝对忠诚”、“绝对可用”、“绝对执行”、“绝对优秀”检察队伍，为检察工作创新发展提供保障！

李检宣

烟台市福山区检察院

两名干警被评为“全区档案管理先进个人”

近日，经烟台市区档案局全面的测评考核，福山区检察院办公室王红霞、陈煜两名同志均被评为“全区档案管理先进个人”。近年来，福山区检察院高度重视档案管理工作，在健全制度、完善基础设施、提升人员素质等方面下功夫，确保档案工作与检察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有效推动了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化、高效化运行。

陈燕

嘉祥县检察院

开展《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知识测试

近日，嘉祥县检察院组织党员干警开展了《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以下称《条例》)知识测试活动，了解掌握党员干警对《条例》的掌握程度。同时，该院将以此次测试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对《条例》的学习认识，全面掌握《条例》的内容，将《条例》精神贯彻到实际工作中。

张祥瑞

临邑县检察院

向代表委员征求意见建议

近日，临邑县检察院向全县400余名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寄发信件，介绍一年来检察工作开展情况，就如何更好地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更加积极有效地服务发展大局、服务保障民生、服务民营经济等方面工作征求意见建议，并组织人员对意见建议汇总梳理，为全面做好2019年度检察工作提供借鉴和参考。

张淑华 许萍萍

临清市检察院

召开检风检纪监督员座谈会

为不断增强检察机关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合力，推进2019年度纪律作风建设再上新台阶，1月16日，临清市检察院召开检风检纪监督员座谈会。

座谈会上，该院党组副书记苏春雷分别从持续强化纪律作风建设、落实“大督察”工作机制、狠抓主体责任不放松等三个方面介绍了该院纪律作风建设的相关情况。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杨青分别就服务大局实现新突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彰显新成效、履职担当展现新作为、党建工作实现新提升、接受人大监督树立新意识等五个方面向各位监督员介绍了整体检察工作情况。

监督员们对该院去年在履行检察职能、强化自身建设、加强纪律作风教育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就如何围绕社会关注热点推进新时代检察工作、如何进一步加强检风检纪建设、提升检察队伍素质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提出意见建议。

杨金坤

第二把“金钥匙”——积极探索构建三项新机制

启动大要案办理机制。确定职务犯罪、涉黑涉毒、金融类案件等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由命名检察官专门办理，通过熟练掌握类案特点及规律，强化对侦查机关引导，保障案件效果。如山东嘉宏伟业集团系列案件，是该市打击逃废银行债务攻坚战中的标志性案件之一，该案受理后，东港区检察院高度重视，由1名命名检察官为组长，抽调1名员额检察官、2名检察官助理和1名书记员组成专案组，严谨细致，主动作为，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了对卷宗材料的审查，形成了近1000页约60万字的审查报告。

构建命名检察官护航重大项目机制。围绕全区重点园区建设，制定《关于命名检察官办公室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突破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发展的意见》，开展“深化检察服务、护航空港经济”法治进校园活动，做好对园区建设、重点项目的法律服务。对于涉及食品安全、生态环境等民生案件，注重与执法机关、公安机关、法院进行信息互通与共享，实现涉案线索一站式处理。如在办理一起非法采矿类案件中发现盗采河砂线索，给当地生态环境带来潜在危害，联合该镇党委、公安、国土召开联席会研讨治理防范意见，并依法向区国土资源分局送达检察建议，形成了打击犯罪的合力，着力为打造山水青秀美丽东港提供高质量的“检察服务”。

坚持“协作+监督”双向互通机制。与公安会签《关于命名检察官办公室提前介入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实施意见》，探索创建“诉前主导+审前过滤”模式，通过重大案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类案证据标准的联席会商、漏犯漏罪的追诉，做到“病症”看得准，“病因”查得清，“病情”好得快，确保监督的针对性、有效性。与法院加强沟通协

调，注重裁判结果审查，确保准确惩治犯罪、维护司法公正。如成功抗诉的被告人辛某某等人抢劫一案，经审查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不当，导致量刑畸轻，最终抗诉意见得到采纳，辛某某由有期徒刑八年改判为有期徒刑十年。

第三把“金钥匙”——致力打造精英公诉团队

一年来，命名检察官办公室承担了宏伟集团系列案件、山东港湾建设集团匡某某特大贪污、受贿案、张氏兄妹黑社会性质案等各类疑难复杂案件258件，破解了疑难案件多、业务骨干少的现实矛盾，不断提升了办案质量和效果。在命名检察官的带动下，召开案件研讨、联席会20余次，撰写公诉实务调研文章15篇，45篇信息宣传稿件被上级机关采用或转发，提升了公诉队伍业务水平。真正让检察声音突破法律圈融入到了百姓的朋友圈。

郭思彤



为进一步丰富广大干警文体生活，1月18日下午，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举办了趣味运动会。运动会设有跳绳、背夹气球、企鹅漫步、摸石过河、自行车慢骑、推铁环、托球跑等个人项目和珠行万里、撕名牌大战等集体项目。运动会展示了任城区检察院文化建设的新气象，体现了干警团结向上、勇于拼搏的新风貌，增强了集体凝聚力、向心力，得到了大家阵阵好评。

任检宣 摄

守正道，创新局，服务民营经济发展

平度：组织实施“民商事检察宣传月”活动

为更好服务民营经济发展，唱响检察好声音，传递法治正能量，平度市检察院立足职能定位，以“精准服务最后一公里”为抓手，精心组织实施“民商事检察宣传月”活动，积极探索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发展新方式，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加精准的检察产品。

精心组织精准提供服务。民营企业有其独特的特点与需求，该院结合检察职能，有针对性地从民事裁判结果监督、程序监督、执行监督等方面开展司法宣传，由民行科两名员额检察官带队，坚持用身边的人和事释法，结合民营企业关心的企业产权、企业家人身安全、企业经营秩序保护等方面推介检察工作。

深入基层拉近检企距离。活动中，检察干警坚持“服务企业零距离”理念，深入民营企业走访、座谈，与企业员工面对面交流，拉家常、话工作、谈希望，答疑解惑，为企业

提供最直接、最实在的司法服务，同时用典型性、正能量的案例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当好企业的“知心人”和“贴心人”。

真实全面展现检察形象。通过发放民行宣传手册、折页、明白纸、联系卡，讲解典型案例等方式，全面、翔实的宣传推介民商事行政检察业务，并就群众关心的司法体制改革、公益诉讼等热点问题，与企业、群众进行了现场座谈交流，宣传由“我们想讲的”变成“群众想听的”。讲好检察好故事，发出检察好声音，传播检察正能量，向企业、群众展现真实、立体、全面的检察形象。

此次活动，平度市检察院共走访企业10余家，座谈交流30余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120余份，受到走访企业的一致好评。

张明爽

小铃铛，大响声

——济南市检察机关“优秀辩手”张玲玲成长记

几年来，张玲玲一方面勤思考、勤动手，专心研读法学理论知识，不断充实法律知识，一方面注重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虚心向经验丰富的领导和优秀的同行学习请教，同时积极参与办案来锻炼自己。

心如发丝的公诉能手

张玲玲同志参加工作以来，共参与主办、协办各类刑事案件200余件250余人，所办案件均无无罪判决、无改判、无撤诉、无漏诉、无超期羁押，办案正确率达100%。这些数据的背后，是她对工作的细致钻研和认真辅助的态度体现。在办案同时，注重理论学习，服从大局，充分维护每一名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断追求法律公平和正义，模范履行一个检察官的神圣职责，捍卫法律尊严。她在办案过程中充分贯彻以人为本司法理念，充分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2013年1月，她办理了商河县检察院首

例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案件，对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案件如何规范社会考察、社区矫治等方面进行了探索，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去年，她参与办理了被告人李某、樊某、江某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一案，该案的涉案人员多达5.6万余名，涉案金额人民币9.5亿余元，系近年来商河县检察院办理的涉案人员最多、传销金额最大的一起传销案件。

朝气蓬勃的检察精英

张玲玲同志自入院工作以来，积极参加市委、县委、市检察院、县检察院组织的各项活动，取得了多项荣誉。2014年11月，在全市公诉业务调研论文评比活动中荣获二等奖。2015年9月，在全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演讲比赛中荣获二等奖。2015年10月，荣获全县政法系统“解放思想、提振精

神”主题演讲比赛一等奖。2016年6月，在县委组织部、共青团商河县委组织的“弘扬商河精神，打造三个基地，争做合格党员”主题演讲比赛中荣获一等奖。2017年10月，被济南市人民检察院授予全市检察机关公诉业务优秀选手。2018年5月，荣获全市检察机关“在奋斗中绽放精彩”演讲比赛一等奖。2018年12月，在济南市检察院、济南市司法局联合举办的公诉人与律师论辩赛中，参加的市检察院代表队获得团体一等奖，并获得“优秀辩手”荣誉称号，以上比赛和活动的参与，锻炼了张玲玲同志的心理素质和应变能力，为其成长为一名优秀的公诉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干什么事情，都要认真干好。”是张玲玲的工作标准和信条。她以孜孜以求的“匠人”精神和年轻人的干劲，诠释了一名新时期检察人员对检察事业的无限热爱。她表示，将一如既往地，不忘初心，走好青春每一步！

张玲玲 米吉庆

男子肇事妻子顶包 夫妻双双被公诉

男子驾驶机动车与一辆电动自行车相撞后，竟然立即加大油门离开现场。之后男子在跟妻子合计后，二人商量的结果的竟是让妻子冒充“驾驶人”，到交警大队事故科“投案”。近日，经阳谷县检察院审查，将李彦飞交通肇事、穆南芬包庇一案提起公诉。

2018年8月21日22时30分许，在山东省S324省道阳谷县侨润路段发生一起小轿车与电动车相撞的交通事故，致使电动车驾驶人王明达当场死亡。小轿车上李彦飞、穆南芬夫妻两人慌了神，驾驶员李彦飞一脚油门随即离开现场。8月22日下午，夫妻双方从侧面得知被害人王明达死亡后果，考虑到丈夫是家里的顶梁柱，一旦被捕，家里岂不乱了套，于是穆南芬冒充“驾驶人”去交警大队投案，谎称事故系自己造成。

交警部门经过仔细询问，发现穆南芬的两份供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对于事故发生细节与现场勘验情况并不相符，这两份虚假供述最终被侦查人员识破。在侦查人员的耐心教育下，穆南芬供认了自己企图包庇丈夫，谎称驾驶员投案的事实。随后，李彦飞到交警大队投案，供认了自己驾驶轿车发生交通事故并逃逸的犯罪事实。夫妻双方意识到自己的犯罪行为后，对被害人家属赔偿了76万元，并获得了被害人家属的谅解。

贾伟 马雯

寿光：收到新年第一封表扬信

近日，寿光市农村综合治理暨“三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寿光市检察院发来表扬信，信中对该院朱青春、刘俊生、穆文海三名同志在全市开展农村综合治理暨“三清”工作中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并提出表扬。

三名同志在此次工作期间严守工作纪律，克服诸多工作和生活中的困难，深入镇村工作，认真履职、勇于担当、勤奋工作、任劳任怨、团结协作，认真研究解决包靠镇村各项突出问题，为农村综合治理暨“三清”工作有效实施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受到了省、潍坊及寿光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和赞扬。

这几封感谢信的背后不仅是一份感恩、感动，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2019年，翻开新的一页，站在新一年检察工作的竞赛起点上，寿光检察全体干警将继续坚定目标，鼓劲开跑！

寿检宣

青岛西海岸新区检察院学习的决定

近日，中共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委作出《关于开展向黄岛区人民检察院学习活动的决定》。《决定》号召全区学习区人民检察院“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担当意识、“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职业情怀、“勇于进取、争创一流”的拼搏精神、“团结协作、勤勉务实”的优良作风。

《决定》指出，近年来黄岛区人民检察院发扬“先行先试，善作善成”的新区精神，坚持“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检察工作主题，坚持以“干在实处、干出实效、走在前列”为目标定位，以司法办案为中心，以为民服务为主线，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创先争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能，各项检察工作取得了新发展、新跨越。

2018年11月27日，庆祝检察机关恢复重建40周年暨全国检察机关第九次“双先”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黄岛区检察院被授予“全国模范检察院”荣誉称号，全省只有2家，全国只有38家基层检察院获此殊荣。这是黄岛区人民检察院被表彰为“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全省共10家)、全国“守望正义”——群众最满意的基层检察院”(全国共10家)和全国文明城市后，再次获得全国检察系统最高荣誉，是新区宝贵的荣誉和骄傲。希望区检察院立足新起点，聚焦新目标，为全面实施“深度军民融合、全面经略海洋、建设美丽新区”战略部署，为建设军民幸福、干部自豪、令人向往的美丽新区建功立业！

迟东军